

The Islamic State
A Brief Introduc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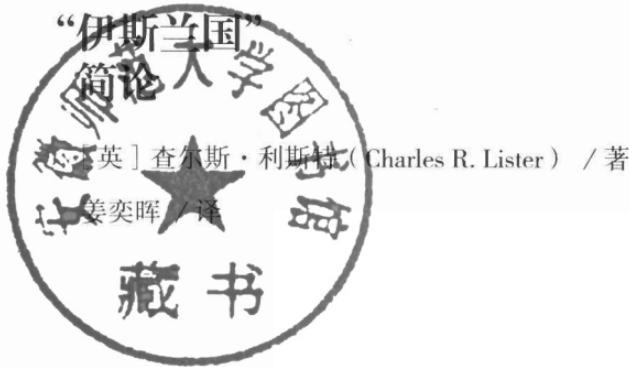
“伊斯兰国” 简论

[英] 查尔斯·利斯特 (Charles R. Lister) / 著
姜奕晖 / 译



中信出版集团 · CHINA CITIC PRESS

State Productio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伊斯兰国”简论 / (英)利斯特著；姜奕晖译。

—北京：中信出版社，2016.1

书名原文：The Islamic State: A Brief

Introduction

ISBN 978-7-5086-5718-9

I. ①伊… II. ①利… ②姜… III. ①恐怖集团－概况
况－西亚 IV. ①D73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94592号

The Islamic State: A Brief Introduction © 2015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5 by CITIC Press Corpor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仅限中国大陆地区发行销售

“伊斯兰国”简论

著 者：[英]查尔斯·利斯特

译 者：姜奕晖

策划推广：中信出版社（China CITIC Press）

出版发行：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4号富盛大厦2座 邮编 100029）

（CITIC Publishing Group）

承印者：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印 张：5 字 数：63千字

版 次：2016年1月第1版

印 次：2016年1月第1次印刷

京权图字：01-2015-6410

广告经营许可证：京朝工商广字第8087号

书 号：ISBN 978-7-5086-5718-9 / D · 335

定 价：35.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

服务热线：010-84849555 服务传真：010-84849000

投稿邮箱：author@citicpub.com

“伊斯兰国”的主要弱点和最终导致其灭亡的潜在根源在于，其最终目标并非仅限某个地区而是放眼全球，而此种决心恐怕任谁都难以驾驭。

The Islamic A Brief Intro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目录

中译本序 / 001

前言 / 007

致谢 / 019

导语 / 不只是恐怖组织 / 023

第一章 / “存续和发展” / 027

第二章 / “伊斯兰国”的兴起 / 055

第三章 / 削弱和摧毁“伊斯兰国” / 089

附录 / “伊斯兰国”高层领导 / 119

注释 / 133

中译本序

中信出版社及时翻译出版的这本小书，非常值得认真阅读。

这不是一篇讨伐“伊斯兰国”的檄文，书中既没有对该组织的种种恶行进行情绪化的激烈抨击，也没有尖刻指责导致其坐大的外部责任，而是以平铺直叙的手法和必要资料罗列客观介绍了“伊斯兰国”的发展历程、组织结构、长远目标、理论依据、行为特点、资金来源与社会治理方式，以大量有据可查的事实，冷静客观地揭示了该组织的邪恶本质，指出了打击“伊斯兰国”应注意的事项，体现了布鲁金斯学会

出版物一贯的沉稳、凝练、信息量饱满的学术风格。

作者对“伊斯兰国”的发展环境、演变过程和历次结构转折做了非常清晰的论述，既介绍了“伊斯兰国”发展简史，也展示了美国和伊拉克新政府在战后政治重建中的严重失误对“伊斯兰国”发展壮大的促进作用，列举了萨达姆政权残余势力在“伊斯兰国”开疆拓土和社会治理中发挥的重要作用，足以引发读者更多思考。而作者将扎卡维的基地组织伊拉克分支对伊拉克什叶派发动的上百次重大恐怖袭击和“伊斯兰国”对主流什叶派、雅兹迪派、阿拉维派和库尔德人的集体屠杀联系在一起论述，两次提到“伊斯兰国”典型的反人类暴虐事件，即2014年8月对伊拉克代尔祖尔地区拒不宣誓效忠的逊尼派沙伊塔特部落的整体灭绝，则揭示了这一有别于基地组织的逊尼派最极端势力的反人类本质。

艾哈迈德·拉希德为本书所作的前言，也多有点睛之笔。这位研究塔利班问题的世界顶级专家和本书作者都婉言指出了阿拉伯国家在“伊斯兰国”问题

上统一认识和协同作战的必要、逊尼派和什叶派修补裂痕共同打击“伊斯兰国”的必要，以及阿拉伯领袖在现代条件下引导“温和解释伊斯兰教义”的必要，这同埃及总统塞西最近一再发出的“掌握话语权”号召是吻合的。毫无疑问，这是避免更多的年轻人被极端意识形态操控和减少“伊斯兰国”后继势力的关键途径。

打击“伊斯兰国”的国际军事行动需要理论明确。滥杀无辜的行为被我们界定为恐怖活动，但在极端分子眼里，是有教法依据的圣战行为。因此，我们应该清醒地意识到，反恐就是反极端宗教理论以及受其指导的针对“异教徒”的极端暴力行为。没有极端宗教理论，就没有恐怖主义活动；不否定极端宗教理论而仅仅限于行为上的反恐，是不能满足反恐需要的，甚至会助长恐怖分子和潜在的恐怖分子的圣战意识。

“伊斯兰国”是一丛连根毒株，伊斯兰极端主义是毒株的种子，社会不公和外来力量的不恰当干涉只是土壤、阳光和水分等生长条件。对毒株要毫不留情

地割除，但最重要的是扼杀种子。不扼杀种子，毒株总是会顽强滋长的。当然，不提供生长条件，再顽强的种子也难以萌发。外部力量的不恰当干涉，为“伊斯兰国”提供了生长条件。伊拉克战后不恰当的政治重建策略和奥巴马政府仓促撤军导致的恶果，是需要汲取的政治教训。同样，阿拉伯世界的内斗，特别是海湾国家利用“阿拉伯之春”竭力颠覆利比亚和叙利亚政府的行为，也为“伊斯兰国”的壮大提供了可乘之机。

本书中译本问世，距原书成稿已近一年。在这一年里，“伊斯兰国”犯下了更多震撼世界的反人类罪行，也承受了更多的军事打击，扩张势头已被遏制。与此同时，叙利亚战乱恶果还在持续向周边蔓延，上百万难民涌入欧洲，对欧洲的社会稳定和欧盟体系的延续构成严重威胁。2015年9月底，俄罗斯强势出兵叙利亚，进一步重创了“伊斯兰国”和其他极端武装。俄罗斯的果断出手，启动了相关各方的军事和政治协调，饱受摧残的雅兹迪人和其他库尔德武装在美

国和伊拉克政府军支援下发起了反攻，一场围歼“伊斯兰国”的国际战争已经打响，“伊斯兰国”控制区事实上已被腰斩。但是，反“伊斯兰国”阵营也遭受了野蛮报复，俄罗斯客机高空解体，巴黎遭受了史无前例的连环恐怖袭击，混杂在难民中的大量“伊斯兰国”成员和欧洲本土滋生的伊斯兰极端分子还会发动更多的恐怖袭击，欧洲的好日子已难以为继。

所有这些，并非与我们无关。毕竟，至少有几百名来自中国的极端分子在叙利亚和伊拉克为“伊斯兰国”而战，我们有责任、有义务以适当的方式参与国际反“伊斯兰国”的联合行动，既是尽国际义务，也是为我国人民的安全铲除后患。

国际社会同“伊斯兰国”及其同类的较量，还处在初始阶段，还需要付出艰难的长期的综合努力，才能消除其威胁。至于本书提到的不尽合理的中东版图，特别是《赛克斯—皮克协定》带来的不稳定边界，以及库尔德人的窘境，则需要当地人民、当事国家和国际社会通过稳健的政治协商实现最终解决。

查尔斯·利斯特的这本小书是系统介绍和论述“伊斯兰国”的首批学术著作之一，另一篇很有影响的论述是美国《大西洋月刊》2015年3月号发表的格雷米·伍德（Graeme Wood）所著《ISIS到底要什么》（*What ISIS Really Wants?*）。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境内外力量联合打击“伊斯兰国”进程的深入，“伊斯兰国”控制区的局势还会发生更多变化，还会有更多关于“伊斯兰国”现象的论著问世，包括查尔斯·利斯特即将完成的新作《叙利亚圣战：基地组织、伊斯兰国和一场叛乱的演变》（*The Syrian Jihad: Al-Qaeda, the Islamic State and the Evolution of an Insurgency*）。

但不管今后有多少关于“伊斯兰国”的著作问世，利斯特这本开山之作的地位都是不可动摇的。

希望看到更多的好书，希望听到更多来自中东的好消息。

殷罡

前言

当今时代，中东地区乃至广大穆斯林世界之稳定局面，可能遭遇的最大威胁便是“伊拉克和沙姆伊斯兰国”（ISIS，即后来宣布成立的“伊斯兰国”）的无情征战，及其对边境的破坏。“伊斯兰国”作为一种鼓动人心的力量，在动员全球穆斯林青年方面也取得了同样“骄人的成就”。公元7世纪，先知穆罕默德逝世后，阿拉伯穆斯林军队一路拓土开疆，征服世界；从那以后，我们一直没有再见到如此强大的力量，既能内修政治，外治武备，却也暴虐无道，残酷压迫受其奴役者。

不同于以前的穆斯林军队，ISIS 的东征西讨往往伴随着耸人听闻的行径：大屠杀，处决行刑，数万平民被迫改变信仰或惨遭杀戮；有些少数族裔和妇女尽管未被立刻杀死，也难逃受人奴役的命运。而正是 ISIS 和“伊斯兰国”这种鼓动人心的力量，在本文写作之际，已促使来自 90 个国家的 18000 多名穆斯林加入其行列。

跟西方国家的分析恰恰相反，ISIS 发动了伊斯兰教内部的一场战争：号召消灭所有什叶派教徒，从而加剧逊尼派和什叶派之间的嫌隙^[i]；宣布所有不遵守

[i] 逊尼派和什叶派是伊斯兰教的两个主要教派。在伊斯兰社会的领导权问题上，逊尼派承认四大哈里发和以后的伍麦叶王朝、阿拔斯王朝以及奥斯曼土耳其帝国哈里发的合法性；什叶派则认为只有阿里是穆罕默德的合法继承人，伊斯兰社会应该由阿里及其后裔领导，他们被尊称为伊马目。在教义方面，什叶派将信伊马目作为基本信条之一，而逊尼派对此却不予承认。什叶派规定信徒必须追随一位宗教学者，这使得高级宗教学者具有巨大的社会影响力。目前，逊尼派约占世界穆斯林总数的 90%，什叶派约占 10%。什叶派占人口多数的国家包括伊朗、伊拉克、巴林和阿塞拜疆，在黎巴嫩、也门、土耳其、沙特、阿联酋、科威特、叙利亚、阿富汗、印度和巴基斯坦等国也有一定数量。

ISIS 特有的伊斯兰教教义（脱胎于瓦哈比主义^[i]）的逊尼派教徒皆为叛教者（takfir），不可容忍而且理应处死；摧毁中东地区多元穆斯林社会的概念，自从先知穆罕默德时期以来，中东大部分地区都容纳了基督教徒、犹太教徒、雅兹迪教徒、德鲁兹教徒和库尔德人等各种宗派和少数民族。

至少从目前来看，ISIS 尚未发动针对西方国家的战争^[ii]，这一点使其在本质上区别于“基地”组织——后者旨在推翻西方资本主义，以使阿拉伯世界更容易落入自己股掌。“基地”组织试图打败远敌，为的是最终推翻阿拉伯统治者这一近敌；ISIS 采取的做法截然不同，认为必须首先夺取中东地区的政治权

[i] 兴起于 18 世纪中期的原教旨主义伊斯兰教逊尼派分支，因首创者穆罕默德·伊本·阿布德·瓦哈卜（Muhammad Ibn Abd-al-Wahhab）而得名，宣扬极端保守的排他性教义。——译者注

[ii] 2015 年 7 月，“伊斯兰国”向印度、中国、索马里、高加索、菲律宾、阿瓦士、伊朗、埃及、伊拉克、印尼、阿富汗、突尼斯、利比亚、阿尔及利亚、摩洛哥以及阿拉伯半岛等国家和地区宣战。

力和领土。ISIS 也不同于民族主义的圣战运动，比如阿富汗的“塔利班”和索马里的“青年党”——后者将其目标和方法限定为消除旧制度、建立单一民族的沙里亚^[i]新国家。

尽管 ISIS 的追随者在西方国家实施了个人恐怖行为（比如 2014 年法国和加拿大遭受 ISIS 背景的袭击事件），但这场运动本身并不倡导对抗西方的战略战争，也不是西方主要城市“9·11”式恐怖袭击的已知策划者。ISIS 斩首西方记者和救援人员，纵然残酷如是，也并不意味着宣战，而是为了报复其战士死于美国及盟军的轰炸，并企图恐吓并使西方人和当地人投降。ISIS 暂时不愿意与西方针锋相对，表现之一就是拒绝向以色列发动恐怖袭击或针对该国发起宣教运动。2014 年巴以冲突期间，ISIS 也像其他阿拉伯国家那样公开站在巴勒斯坦一方。

[i] 又译“伊斯兰教法”。沙里亚为阿拉伯语“道路”（sharia）的音译，指一套以伊斯兰教教义为准则的法律。——译者注

ISIS 决心建立一个大一统的哈里发国，消除中东地区的所有国界，甚至把国界线推得更远，一直延伸到印度和中亚。不同于其他组织的成员期盼以自杀式炸弹袭击的殉教方式进入天堂，ISIS 的成员希望建立一座人间天堂。在建国的理论和实践上，ISIS 遥遥领先于其他组织。虽然 ISIS 清除了受过良好教育、不遵循信条的穆斯林，但是也一直在努力招募具备技能、学识和管理能力的极端分子同道，参与在其控制的领土上进行的建国实验。因此，比起把国家建设的需求当作远虑的“基地”组织，ISIS 要超前得多。ISIS 也没有照搬塔利班的模式，后者在 1996 年至 2001 年统治阿富汗期间拒不信任一切穆斯林技术官僚，结果，塔利班在 2001 年美国入侵之前已是一派风雨飘摇。

比消除国界（比如叙利亚和伊拉克之间的国界）更为有害的是 ISIS 针对少数族裔和妇女的战争，其做法越来越赶尽杀绝。如果任其发展，该组织可能彻底摧毁中东地区上下四千年历史——中东地区孕育了世界三大宗教和无数先知。诸多文化、信仰、种族在此